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我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计财室、执法事务处、市政园林科（区绿道网建设管理办公室）、市容管理科（审批服务科）、法制科、执法监察科、环卫科；直属机构包括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区城市绿地事务管理中心、区市政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综合管理部）、区市政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灯光管理部）、区市政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绿化管理部）、区市政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公园管理部）、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区垃圾处理监管中心、区市政园林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主要职能如下：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本区相关政策、专业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是拟定城市维护费（不含道路部分）和专项经费的年度计划及资金拨付计划，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三是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不含高速公路及林地绿化，下同）养护的行业管理。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全区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和市容市貌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提升行动。

四是负责组织编制户外广告设施（不含公交候车亭，下同）

设置专项规划，负责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工作。

五是负责区属城市照明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景观照明建设和养犬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区管道路绿化、区管公园的建设和管理。负责职权范围内道路的清扫保洁及环卫设施管理养护和改造提升工作。负责全区主干道和中心城路灯的管理养护和改造提升工作。

六是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组织业务考核、业务培训。组织开展全区性专项执法工作，牵头协调跨街道、重大、复杂案件的查处。

七是负责全区数字化城管建设、运作和管理。

八是组织、协调、指导、监督、考评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九是组织开展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分类和城管综合执法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

十是负责环境卫生、城市照明、户外广告设施、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养护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管责任。

十一是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十二是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是职能转变。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应当牢固树立为人民管理城市的理念，加强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1 年，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全力落实市、区工作部署，科学谋划“美丽龙岗 精彩蝶变”三年行动，聚焦城市管理突出问题，

以旗帜鲜明的态度、壮士断腕的决心、前所未有的力度，建机制、抓建设、强管理，推动美丽龙岗建设取得初步成效。坚持“绣花”功夫，制定城市家具设计导则，提高服务经费标准，提出“管行业必须管环境卫生”，压实各方环卫管理职责，大力推进环卫体制改革，环卫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加强园林绿化精细管养，强化市容秩序管控，提升市容环境品质，顺利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2. 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坚持“一村一策”，分类、分区、分期推进城中村环境品质提升；二是坚持“品质优先”，高点定位、高位谋划、高标准推进公园绿道建设；三是坚持“宣传+执法”两手抓，做细做实做精垃圾分类工作；四是坚持发挥“环卫指数测评”指挥棒的引领作用，全方位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五是坚持敢碰硬、严执法，保障市容秩序时时处处井然有序。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局在制定预算编制方案时，充分参考以往年度预算收支执行情况、2021 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任务，提前谋划各项前期工作，全面收集掌握各类预算需求，实事求是、细编实编年度预算，科学合理安排项目预算资金规模，项目支出预算进行细化管理，确保部门预算的编制和分配符合我局的工作职责。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1 年我局部门预算收入 85,097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3,522

万元，增长 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85,097 万元。

2021 年我局部门预算支出 85,097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3,522 万元，增长 4%。其中：基本支出 9,36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6,82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19 万元），项目支出 75,736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

一是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六届二百一十次）及《深圳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关于印发 2020 年厨余垃圾收运处理量任务的通知》，餐厨垃圾收运日处理量由 230 吨提高至 450 吨，处理单价由 300 元/吨调高至 477 元/吨；果蔬垃圾收运日处理量由 125 吨调高至 320 吨；厨余垃圾收运日处理量由 100 吨提高至 400 吨，处理单价由 300 元/吨分别提高至 450 元/吨（饲料化技术工艺处理 200 吨）和 477 元/吨（好氧堆肥技术处理 200 吨），导致 2021 年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二级预算单位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增加 11,412 万元。

二是根据《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特许经营协议》，东部环保电厂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后，垃圾处理费单价为 289.88 元/吨。截至目前，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尚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垃圾处理费单价按原价四五折即 130.446 元/吨编制预算，导致 2021 年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区垃管中心部门预算减少 17,620 万元。

三是 2021 年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增加政府投资项目 41

个，共计 7,661 万元。

（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我局履职需要，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113,222.34 万元。按资金来源，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108,171.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5,028.63 万元。按资金用途，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9,854.3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103,368 万元。

按照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部门整体支出主要调增了项目支出经费 27,632 万元及人员经费 796.76 万元，调减了公用经费 301.42 万元。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以及区财政有关文件要求，我局在编制预算时，充分参考此前年度项目预算与 2021 年度预算存在的相似性及差异性，做到经验结合实际。同时，我局结合自身实际需要，制定了内部监督、财务管理、预算管理 etc 内控制度，并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审查监督，采用合规申报和审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局按照财政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做好我局各基层预算单位所申报的二级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编报工作。认真梳理各项目内容，根据项目立项依据及项目实际，分析项目申报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完成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编报工作，按时提

交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我局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编报内容完整，绩效目标明确、符合实际，绩效管理覆盖全面。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不断更新与完善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在编制 2021 年绩效指标时，从项目的投入、产出、效益几个方面，分解项目年度任务，根据项目 2021 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立指标，绩效指标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且指标明确、清晰、量化、可衡量，绩效指标的目标值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建立了部门相关的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局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 24,305.54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24,134.4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3%。按政府经济科目分类，委托业务费执行金额为 2,939.7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执行金额为 326.73 万元，设备购置执行金额为 6.9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执行金额为 20853.3 万元，资本性支出（一）执行金额为 7.71 万元。

（2）财务合规性

一是资金支出规范性。我局预算收支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财务制度规定，实行“坚持从严从简，降低行政成本；坚持依法理财，严格按程序审批，按标准开支；坚持量入为出、保证重点、兼顾一般”的财务管理原则。计财科是财务管理的职能机构，负责局机关及下属 6 个事业单位财务活动的管理工作。计财科配备报账员，报账员依法办理财务报账事务，并履行会计监督职能。

二是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我局在 2021 年工作开展中，根据实际履职，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5,097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113,222.34 万元，调整资金累计为我局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24.84%。具体调整原因为：基建项目预算是一份单独的预算草案，预算批复下达资金纳入部门预算资金中

三是会计核算规范性。我局按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并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或核算不规范的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上级有关要求，我单位在龙岗区政府在线门户网站公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及 2020 年部门决算等内容，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了预决算管理公开的透明度。

2. 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实施情况

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主要包含项目设立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了相应手续。2021 年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区财保障项目立项必要性论证科学严谨、依据充分，并设置明确的项目目标。项目采购、调整、验收等过程均履行了相应手续。项目招投标、执行及验收等关键环节均能严格把关，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2）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自行采购项目暂行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办法，落实项目监管机制。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监督及管理，对发现进度执行缓慢的项目及时进行纠偏，保证我局项目顺利完成。

3. 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局按照《2018 年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局内部控制汇编》《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执行，针对资产的使用、保存、处置，明确规定计财科为我局固定资产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统筹我局所有固定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资产合计为 107,264.9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8,642.07 万元，非流动资产 98,622.87 万元。负债合计 1,923.32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923.32 万元，非流动负债 0 万元。净资产合计 105,341.61 万元。

（2）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2021 年我局固定资产总额 6,413.9 万元，其中在用状态 6,396.13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到 99.72%。

4. 人员管理情况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核定编制数为 149 人（含工勤人员），实有在编人数 140 人（含工勤人员）。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3.96%。

（2）编外人员控制情况

2021 年末，我局实际在编人员 140 人，实际编外人员 150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51.72%。

5. 制度管理情况

我局制定了《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自行采购项目管理办法》《龙岗区城市管理局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局内部控制汇编》等内控制度，其中《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局内部控制汇编》涵盖了风险评估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内容。以上制度对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起

到不可或缺的作用。我局各项业务活动均按照制度执行，各项制度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一是重学习、夯基础，党风廉政抓严抓实，干事创业风气为之一新；二是提品质、创精品，项目建设择优创优，城区环境品质不断提升；三是补短板、求突破，夯实基础强化根基，市容环境卫生稳步提升；四是优结构、强担当，多措并举激发活力，队伍能力素质大幅提升；五是优机制、提效能，内部管理更加顺畅，综合保障规范有力。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重学习、夯基础，党风廉政抓严抓实，干事创业风气为之一新

一是抓学习教育。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理论+业务”理论中心组学习，同时打造“城管大讲堂”，通过线下“大咖驾到”、“线上云讲堂”等方式，邀请知名企业分享优秀项目经验，利用周末、节假日组织到福田、宝安考察学习先进理念和经验，促进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和业务水平双提升。

二是抓组织建设。完成党委届中调整，健全党委领导班子，我局作为区直机关党建工作示范点被邀请在全区现场会作典型发言。同时从严从实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培养讲政治、素质高的“后备军”，积极发动优秀青年向党组织靠拢。

三是抓廉政建设。作为我区同级监督的试点单位，我局将同

级监督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抓紧抓实，第一时间召开动员部署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签订自觉接受同级监督承诺书，并申报有关情况，确保按时高效完成试点工作任务。

四是抓宣传教育。在纪律教育学习月期间，以“上好公职人员的八堂课”为主题，邀请区纪委监委开展专项廉政教育，组织开展以案促改专题警示教育会等方式推进廉政宣教全覆盖。

2. 提品质、创精品，项目建设择优创优，城区环境品质不断提升

一是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取得突破。已形成初步研究成果，提出“山水润城、公园融城、绿道阅城、人文趣城、花景美城、生态智城”六大目标与策略，计划构建“一河三廊、十脉多点”的空间框架，高起点规划，指导项目建设有效落实。

二是活力城村建设破冰前行。摒弃城中村“大拆大建”的地产模式，在国内尚无现成路径可依的情况下，迎难而上，破局开路，按照“分期分区分类、一村一策”的总体思路，谋划推动第一批次“三宜”活力城村示范项目。

三是城区品质提升有序开展。探索城市家具美学机制，推进道路立面景观提升，积极助力夜经济，加快推进智慧城管建设，统筹城中村路面开挖，高质量完成低碳论坛市容环境提升。

3. 补短板、求突破，夯实基础强化根基，市容环境卫生稳步提升

一是环境卫生工作提质提效。压实各方主体责任，创新建立协同联动、奖励激励等机制，改变以往“单打独斗”的方式，让

“管行业必须管环境卫生”的理念深入人心，各行业主管部门主动认领，条块责任进一步明晰，“大城管”监管格局逐步形成。

二是生活垃圾分类深入推进。在全市率先建成垃圾分类督导信息化监管平台和生活垃圾全流程分类智慧监管平台并运行，通过督导员测重、收运车辆车载称重、处理厂地磅称重三个端口统计，形成投放、收运、处理等三个环节数据体系，确保生活垃圾分类数据准确性，提高精准化管理水平。

三是生活垃圾处理平稳可控。稳步推进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抓好红花岭环境园安全隐患整治，圆满完成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

四是市容秩序管控力度持续升级。大力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全力打造“严管示范街区”，综合运用“警城联勤”、“不见面执法”、“夜间错时执法”等工作方式，“管罚并举”推进市容秩序整治提升。

4. 优结构、强担当，多措并举激发活力，队伍能力素质大幅提升

一是围绕中心，优化完善机构配置。积极与区委编办沟通协调，围绕“美丽龙岗 精彩蝶变”强化专业机构和专业人才的需求，增设内设机构“规划发展科”，并配齐人员正常运转。

二是选优配强，持续深化队伍建设。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大力选拔政治过硬、作风扎实、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廉洁自律的干部；注重带队伍强作风。按照“实、快、准、真、优、廉”六字要求，在全局营造比学赶超氛围，比思想、比干劲、比效能。

三是稳扎稳打，有序推进机构改革。整合区市政管理所、区绿化管理所、区公园管理中心及龙岗街道龙园公园管理处，组建区市政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编外聘用人员纳入员额管理改革基本完成。

5. 优机制、提效能，内部管理更加顺畅，综合保障规范有力

一是内部管理制度优化完善。优化修订会议工作规则、党组重大事项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提高工作效率，推动内部议事决策的科学、高效、规范开展。

二是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梳理制定了城管系统安全应急管理办法，建立了城管系统日常安全监管清单，实现安全生产制度化、规范化、清单化管理，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排查整治等系列专项行动，有效减少安全事故发生。

三是信访维稳工作有条不紊。圆满完成“两会”和建党 100 周年特别防护期信访维稳保障任务。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三公”经费控制率

我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76 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46.18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60.76%。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我局 2021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714.0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678.4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7.75%，机构运转成本均在预算范围内。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率

2021 年度，我单位全年预算总额 113,200.16 万元，全年支出数为 111,214.41 万元，总执行率为 98.25%。其中：

第一季度，累计支出 28,085.45 万元，总预算 87,483.30 万元，支出进度为 32.1%，季度序时进度 25%，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128.42%。

第二季度，累计支出 45,798.75 万元，总预算 94,011.76 万元，支出进度为 48.72%，季度序时进度 50%，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7.43%。

第三季度，累计支出 72,436.72 万元，总预算 100,976.08 万元，支出进度为 71.74%，季度序时进度 75%，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5.65%。

第四季度，累计支出 111,214.41 万元，总预算 113,200.16 万元，支出进度为 98.25%，季度序时进度 100%，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8.25%。

全年平均执行率 = $\Sigma (128.42\% + 97.43\% + 95.65\% + 98.25\%) \div 4 = 104.94\%$ 。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分类施策。满足重点产业人才对优质居住空间的需求，注重居住环境、商业配套、人文氛围等方面的品质营造；结合城

中村自身资源和特色，植入文化要素，置换高端业态，发展文化创意、休闲旅游、娱乐餐饮等特色产业。三是按照市优秀村标准，全覆盖打造安全、干净、有序、舒适的宜居型城中村。

二是引入专业物业管理公司管好城中村。引入专业物业管理企业进驻城中村，并加强对物管企业的监管、考核，提升城中村管理水平，杜绝城中村治理“整治一回潮一再整治一再回潮”的怪象。

三是推进高品质公园、绿道建设。一批重点公园建设项目落地。丁山河公园、嶂背郊野公园、三联郊野公园已建成；全市最大的森林系主题儿童公园已于2021年9月底全面施工，有望2022年建成；龙城公园活力谷正在开展方案设计优化，将打造成龙岗最大且最具活力的集运动、休闲、娱乐于一体的上盖公园；零碳公园已于2021年11月开工建设，计划2022年完工；凉帽山公园正开展可研、设计招标；大运智慧公园正在申请项目立项。完成地铁10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工程、怡翠路南段绿化工程、坂田街道环城路（宝吉路—吉华路）绿化工程等14条道路绿化提升项目建设；省绿道2号线已进场施工。

四是全面推进精细化、专业化、智慧化管养。通过健全精细化管理制度、升级智慧城管系统精准监管、强化绿化养护企业的监督考核等，长效巩固全区园林绿化品质。

五是多措并举抓好宣传教育工作。进一步发挥党员干部、学生、物管和督导员4类群体的主导作用，带动居民自觉践行垃圾分类。

六是严格落实奖惩机制，以执法保障分类成效。结合《深圳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实施，以严格执法助推责任落实，对垃圾分类违法行为给予处罚，以罚促管，督促广大市民、物业服务单位、企事业单位认真按照《深圳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要求做好垃圾分类。

七是强化垃圾分类信息化监管。进一步完善生活垃圾全程分类智慧监管平台，实现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系统的智慧化、精准化。

八是对标一流，提高工作标准。通过“引进来、走出去”的方式，进一步拓宽各街道、各部门领导干部的视野，革新认识，把环境品质提升工作纳入各街道、各部门中心工作抓落实，进一步提高工作标准，采取超常规手段和措施，推动辖区环境卫生水平持续提升。

九是进一步提升城管执法效能。推动科技应用与执法融合，进一步完善视频抓拍平台，同时争取市局支持，借鉴交警执法经验，在全市率先试点“不见面执法”，简化行政执法流程，提高执法效能。

（3）项目完成及时情况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共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103,366.87 万元，全年共支出 101,562.92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98.25%。部分项目存在预算执行率低的问题，如“龙岗区垃圾应急堆放场渗滤液应急处理项目”因为对方公司未开票申请支付，无法按时支付尾款；“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校园中园围

网等市政设施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因合同纠纷暂未付尾款”。

3. 效果性

（1）社会效益方面

一是提升市容环境品质。高质量完成低碳论坛市容环境提升。为保障低碳论坛顺利召开，我局牵头开展周边及沿线环境提升工作，在短短一个月的时间内，科学、高效地组织完成了丁山河公园建设、门户节点景观提升以及周边围挡、城市家具等街道界面品质提升，得到了居民一致认同与好评。

二是提高园林绿化管理水平。完善精细化监管机制，规范人、车、水、肥、苗等五方面作业，严管严罚，提高绿化管养质量，实施“公园+”赋能工程，按照经营城市理念，在大运公园规划建设书吧，在龙城、龙潭等8个公园投入25个自动售卖机，并在龙城、龙潭、大运公园试点部署一批5G智慧应用场景，提高公园运营服务水平。

三是城区环境品质不断提升。探索城市家具美学机制。完成《龙岗区城市家具设计导则》编制工作，将清林路南侧作为城市家具颜值提升试点路段，对沿线28个户外公用环网柜围挡以及其他城市家具开展高品质设计和改造。积极助力夜经济，通过光影艺术作品展陈、光影表演、商业活动及高校联动等形式，激发周边活力，拉动夜间经济。

四是市容环境卫生稳步提升。提高服务经费标准，经过充分考察调研，对我区环卫清扫保洁和园林绿化管养经费进行精细研

究和科学测算，对全区转运站、公厕、垃圾收集点、道路坑洼等硬件不完善问题进行重点整治，转运站、市政公厕等场所测评成绩提升明显。全方位营造垃圾分类氛围，出台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监督考核和激励方案，实施住宅区“红黑榜”评定，评选四类激励对象；全年组织开展各类宣教活动1万余场，启动垃圾分类百优社区、百分书记评选活动，构建了区、街道、社区三级垃圾分类志愿服务体系，共派出2.2万名志愿者参与垃圾分类督导和宣传教育活动，累计服务时长4万小时；组建了由62名讲师组成的首批蒲公英志愿讲师队伍；并发布垃圾分类歌曲“四种颜色的心情”及校园垃圾分类题材微电影《分类急先锋》，点击率均超10万。完善前端基础设施建设。全区417个城中村2465组集中分类投放点密闭化标准桶柜建设基本完成，454个花园小区完成304组密闭化标准桶柜示范建设，集中分类投放设施水准全面提升，全区分流分类生活垃圾84万吨。搭建餐厨、家庭厨余垃圾二级收运体系，解决收运最后100米问题，提升厨余垃圾收运效率。末端处理产能实现“日产日清”，我区分类处置能力达到2880吨/日，其中，厨余垃圾处理能力达到1030吨/日，位居全市前列，分类后的生活垃圾实现“自产自销”

（2）生态效益方面

一是有效改善生态环境。2021年共新建公园10个，另外，建成花园路口37个、共建花园15个。目前全区已建成各类公园246个，其中自然公园3个，城市公园19个，社区公园224个。

二是推进道路立面景观提升。改变以往城市立面刷新“穿衣

戴帽”的旧有提升模式，从大尺度的城市设计、小尺度的建筑设计以及全要素的U型面提升三大维度出发，在坂田街道选取10条道路开展景观提升，目前已建成。

三是推动绿道建设和道路绿化提升。完成地铁10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工程、怡翠路南段绿化工程、坂田街道环城路（宝吉路—吉华路）绿化工程等14条道路绿化提升项目建设；省绿道2号线已进场施工，龙翔大道品质提升方案得到区主要领导肯定。

（3）可持续影响方面

一是规划先行，指导公园城区建设。全方位编制公园城区建设与发展规划，目前已形成初步研究成果，提出“山水润城、公园融城、绿道阅城、人文趣城、花景美城、生态智城”六大目标与策略，计划构建“一河三廊、十脉多点”的空间框架，高起点规划，指导项目建设有效落实

二是持续升级市容秩序管控力度。抓队伍建设。出台了“五化”建设实施方案。抓乱象治理，组织开展清爽龙岗百日攻坚行动，出台了清爽龙岗行动工作指引，通过“清、拆、洗、建、管”，对辖区内的市容乱象进行集中整治、分类治理。抓执法管控，大力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全力打造“严管示范街区”，综合运用“警城联勤”、“不见面执法”、“夜间错时执法”等工作方式，“管罚并举”推进市容秩序整治提升。抓效能提升。探索“不见面执法”创新模式，得到市领导的肯定，推进市智慧城管综合执法系统的全面运用。

三是创新城中村品质提升长效机制高起点谋划，以顶层设计

引领城中村高质量发展新路径。高质量创新，以“经营城市”引导城中村发展新理念。高标准落地，以市民需求为依归营造复合功能新社区。

四是持续提升垃圾分类监管水平。打造智慧垃圾分类监管平台，在全市率先建成垃圾分类督导信息化监管平台和生活垃圾全流程分类智慧监管平台并运行，通过督导员测重、收运车辆车载称重、处理厂地磅称重三个端口统计，形成投放、收运、处理等三个环节数据体系，确保生活垃圾分流分类数据准确性，提高精准化管理水平。全区末端处理设施地磅系统与市局管理平台 100% 对接，实现全流程、全链条，分类分级多部门共同监管，做到无盲区、无死角。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今年我局共受理各类信访案件 1350 宗，其中 12345 政数电 854 宗，广东省一体化系统 483 宗，市城管局交办案件 13 宗，目前已办结 1341 宗（办结率 99.33%），剩余 9 宗正在办理中，无超期未办结案件。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局本年度公众满意度调查由龙岗区统计局进行，得分为 90.13 分，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加强资金监督，实行专人负责，确保各项资金的合法使

用。其中指定一位副科长负责财政资金的申请、使用、拨付及报销的监督审核，指定另一位副科长加强对二级单位财务管理的指导、监督和内部审计，避免违规违法使用财政资金。

二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科学编制年度财政预算，牢固树立“过紧日子”事项，坚持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厉行节约、量力而行。从严控制临时性增支，严格执行无预算不得支出的原则，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大资金的支付力度，督促资金使用部门在年中完成本年度的项目招标或采购工作，按月通报各科室支出进度情况，提出改进意见。

三是加强横向沟通，保障我局工作顺利开展。积极联系区发改、财政、审计等部门，在项目立项、资金安排、业务审计中得到他们的支持和理解。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完善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扣 0.01 分。

我局政府采购预算数 24,305.54 万元，实际支出数 24,134.4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3%。

（2）人员管理未达要求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编外人员控制率”，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扣 1 分。

2021 年末，我局实际在编人员 140 人，实际编外人员 150 人，

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51.72%，未达到自评要求。

（3）公用经费控制率有待提高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公用经费控制率”，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扣 1 分。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714.0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678.4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7.75%。

（4）预算季度规划有待完善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预算执行率”，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扣 0.09 分。

根据 2021 年度预算指标执行情况表及每月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我局一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128.4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7.4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5.65%，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8.25%，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04.94%。由于疫情原因导致部分工作无法按照预期计划开展，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需进一步完善。

（5）个别项目未能及时完成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项目完成及时性”，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扣 0.24 分。

部分项目存在预算执行率低的问题，如“龙岗区垃圾应急堆放场渗滤液应急处理项目”因为对方公司未开票申请支付，无法按时支付尾款；“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校园中园围网等市政设施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因合同纠纷暂未付尾款”。

（6）部门履职能力有待提高

该问题主要涉及扣分指标为“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扣2分。

2021年度满意度的数据来源于区统计局的公众满意度调查，满意度为90.13%。符合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

2. 改进建议

（1）加强部门管理，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标准，政府采购率等于100%得满分。2021年，我局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9.3%，建议在日后的工作中根据实际履职需要，合理制定政府采购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进行政府采购工作。

（2）加强人员管理控制力度

加强对编外人员的管理，从人员素质、用工人数及管理方式等方面实施全过程监督，降低编外人员控制率。

（3）提高预算绩效的经济性，降低日常公用经费的控制率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标准，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90%得满分。2021年，我局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100%，建议压控并举，深挖资金潜力，严格控制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等公用经费。

（4）加强预算进度执行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预算执行情况定期进行分析，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进度把控。必要时，召开预算执行通报会，通报各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对预算执行进度出现偏差的项目，及时查找

原因，采取相应纠偏措施，保障预算执行进度与计划进度相匹配。

（5）制定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保障项目实施进度

建议我局各科室在申报项目预算时，完善项目实施计划，认真梳理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制定合理的风险应对措施，确保各项目按计划及时完成。

（6）强化部门履职能力，提升满意度

在完成部门工作的同时，我局将针对各项目的实施效果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进一步摸清社会公众、服务对象对我局部门履职成效的满意程度，为后续高质量开展工作提供指导。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推动党建工作取得新成就

一是持续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关于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坚持把学懂弄通做实贯穿全过程，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全方位提升处理复杂局面的能力。二是以打造区直机关党建工作示范点为契机，不断推进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依托红花岭革命教育基地，打造具有城管特色的党建品牌。三是以建立健全同级监督的体制机制为切入点，高质量完成各项试点任务。四是持之以恒深化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搭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培训体系，着眼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干部“选育管用”环环相扣又统筹推进的全链条机制，铸造一支当下有能力、发展有潜力、未来有竞争力的城管干部队伍，为城管事业创新发展提供

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2. 推动园林绿化品质成为龙岗新名片

一是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精品公园；二是打造一批市民喜爱的身旁公园；三是推进“一河三廊”建设；四是高质量完成社区公园、立体绿化等美丽深圳考核工作；五是完善公园配套设施，提升园林管理水准。

3. 推动城区环境品质实现新超越

一是结合市里“三宜街区”创建工作部署，按照“一村一策”原则，高质量完成第一批次10个活力城村示范项目建设工作；二是推行城市美学运用，塑造舒适宜人、富有特色、整体协调的城市公共开放空间；三是强化城中村路面开挖统筹管理，完成城中村路面开挖智慧化管理系统开发建设及试运行，实现“统一平台，一图一码”全链条监管；四是打造智慧城管可视化感知平台，对智慧城管系统进行深化升级，全面提升城管数据应用能力和智慧化水平。

4. 推动环境卫生管理再上新台阶

一是大力推动环卫体制改革；二是强化环卫企业服务监管；三是全覆盖推进公厕、转运站升级改造；四是强化工业园区、集贸市场等场所管理；五是抓好垃圾处理设施监管和改造工作。

5. 推动垃圾分类减量成为龙岗新时尚

一是强力提升厨余垃圾分类分出量和收运量，实行不分类不收运；二是条块结合推动宣传深入人心，充分发挥全区党员干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学校、社区、群团组织的积极作用以及公

共宣传的氛围营造作用和督导员引导宣传作用；三是加大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置环节的执法力度；四是对现有的餐厨垃圾处理设施进行产能提升，完成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善环评手续；五是高标准打造智慧监管平台，科技赋能助推分类管理升级。

6. 推动市容秩序管控取得新成效

一是抓好执法队伍建设；二是全方位推进“十乱一超”、泥头车、户外广告等专项执法行动；三是持续优化联合执法、警城联动等机制。四是持续提升城管执法效能。

7. 推动机关内部管理呈现新气象

一是提升机关运转效率和质量；二是守牢安全生产底线；三是聚焦环卫指数测评、活力城村、公园绿道建设管理、垃圾分类、综合执法等重点工作，进一步强化城管宣传力度；四是进一步完善工青妇组织架构、工作机制等，加强工会阵地建设。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局参照《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此次绩效自评得分为 95.66 分，整体评价为“优¹”，具体得分情况见附件一。

¹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附件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	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分）。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 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9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 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 分值	名称	参考 分值	名称	参考 分值			
						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91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 分值	名称	参考 分值	名称	参考 分值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76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4
总分		100		——	100	——	——	95.66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